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关于对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报的问询函

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4）第 37 号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报”）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 2023 年，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6.16 亿元，同比下降 8.8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968.82 万元，同比下降 153.98%。2019 年至 2023 年，你公司连续五年营业收入持续下滑，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为负值。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将“持续经营能力分析”列为关键审计事项。请你公司：

（1）说明近五年营业收入持续下滑、扣非后净利润持续为负的具体原因，并结合上述情况说明你公司是否面临较大经营风险、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以及你公司为改善持续经营能力拟采取的措施。

(2) 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将“持续经营能力分析”列为关键审计事项后,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不确定性的判断意见,请公司自查说明是否触及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第9.8.1条第(七)项规定的应对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2. 报告期内,你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为71.07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的96.05%,其中第一大供应商采购金额70.42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的95.18%;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合计47.05亿元,占年度销售总额的71.11%,其中第一大客户销售金额26.74亿元,占年度销售总额的40.41%。请你公司:

(1) 结合主营业务采购模式及销售模式,说明采购、销售集中度高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对个别供应商或客户存在重大依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差异。

(2) 报备最近三年前五大供应商、客户的名单,明确对各供应商、客户的采购/销售内容,列明具体交易金额、应付/应收账款情况或预付/预收账款金额,说明相关供应商、客户与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等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前五大供应商、客户发生变动(如有)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主要供应链和销售渠道是否稳定、持续,报告期内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3)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3. 报告期末,你公司货币资金3.05亿元,同比下降42.10%;

短期借款、长期借款余额为 0。另外，其他应付款 14.74 亿元，其中借款 7.39 亿元。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收到周敏、龚炜等人的借款分别为 11.68 亿元、0.5 亿元。报告期内你公司利息支出 1.54 亿元。请你公司：

(1) 说明货币资金余额大幅下降的原因。

(2) 结合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其他应付款、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等情况，说明你公司有息负债的债务类型、借款方名称、关联关系、借款金额、利率、期限、到期时间。

(3) 结合有息负债规模及变动情况说明报告期内利息支出的合理性，并结合货币资金、可变现资产、经营净现金流量和未来重要收支安排等情况，说明你公司否具备足够债务偿付能力。

(4) 说明截至回函日，你公司逾期债务的具体情况(如有)，包括但不限于债务发生时间、金额、资金用途、逾期时间、逾期原因、偿还安排等。

(5)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4. 报告期末，你公司存货账面余额 5.87 亿元，同比增长 20.42%。其中，库存商品 5.16 亿元，同比增长 90.43%。存货跌价准备本期计提 3646.37 万元，转回或转销 4200.35 万元。请你公司：

(1) 结合库存商品的具体构成，说明报告期内库存商品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并结合库存商品的具体内容、库龄、保质期、销售情况、在手订单和期后结转情况等，说明存货跌价准

备计提是否充分。

(2) 报告期内存货跌价准备大额转回或转销的具体原因，并结合转回的确定依据、与计提时测算的差异，说明前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3)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5. 你公司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 4.89 亿元，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中，客户 A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1.69 亿元，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的 34.62%；客户 B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0.82 亿元，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的 16.87%。

请你公司说明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的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交易对方、关联关系、交易事项、发生原因、发生时间、具体金额等。请会计师事务所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6. 你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账面余额 21.06 亿元，其中单位往来款 14.04 亿元、股权转让款 3.32 亿元。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中客户 A 往来款期末余额 13.32 亿元，部分账龄长达 3-4 年；客户 C、D、E 股权转让款分别为 1.40 亿元、0.78 亿元、0.47 亿元，账龄均为 2-3 年。请你公司：

(1) 说明单位往来款、股权转让款以及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的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交易对方、关联关系、交易事项、发生原因、发生时间、具体金额、长期未

收回原因等，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等情形。

(2)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7. 你公司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1.12 亿元，其中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合计 1.05 亿元，占预付款项账面价值比例为 93.61%。请你公司：

(1) 补充说明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交易对方、关联关系、交易事项、发生原因、发生时间等，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等情形。

(2)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8. 你公司前期收购上海优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形成商誉 14.14 亿元，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请你公司：

(1) 结合上海优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近五年业绩变化情况，商誉减值测试的具体过程，预测相关资产组的未来收入与长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经营费用、折现率等关键参数，说明未计提商誉减值的合理性。

(2)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9. 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1.20 亿元，为未确认帕拓逊股权转让款。你公司在回复我部 2022 年年报问询函时称，由于部分股权转让处于诉讼阶段或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因此将相应股权的长投股权投资 1.8 亿元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请你公司说明上述股权转让的最新进展情况，剩余仍未确认的股权转让的具体情况及其原因。

10. 你公司第一大股东杨建新持有你公司 10.37%的股份，杨建新的一致行动人新余睿景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持有你公司 0.49%的股份，杨建新及其一致行动人新余睿景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持有股份均处于质押或冻结状态。你公司第二大股东广州开发区新兴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你公司 8.47%股份。请你公司说明第一大股东股份冻结情况对你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的具体影响，并详细说明认定你公司处于无控股股东及无实际控制人状态的原因及合理性。

11. 2023 年 5 月 16 日，你公司披露《关于债权人向法院申请公司重整及预重整的提示性公告》称，债权人以你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但仍具备重整价值为由，向法院申请对你公司进行重整，同时申请进行预重整备案登记。请说明重整事项截至回函披露日的最新进展情况，并结合预重整和重整事项后续涉及的决策与审批程序、重整是否存在障碍、相关事项对你公司生产经营等方面的影响提示相关风险。

12.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内确认债务重组收益 4,665.14 万元。请你公司说明上述债务重组收益的具体构成、计算过程和确定依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4 年 5 月 7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派出机构。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管理一部
2024年4月19日